

7

託付祭司權柄職責¹

經文：民數記 17:1-19:22

鑰節：民數記 18:20

神的主權是不容侵犯的，祂要揀選誰來服事祂、定規如何服事、要求如何潔淨，都是出於神的權柄。人必須信靠順從，方能討神的喜悅。

◎ 本課目標：經過這堂課後，學員將可以……

1. 從這些律法儀式中看到神的主權和慈愛聖潔的屬性。
2. 對以色列祭司和利未人職責與權益，以及潔淨之禮有進一步的認識。
3. 學習敬畏神和順服神的指引。

¹探究民數記 聖經研讀材料 作者：呂鴻基 出版發行：中華聖經教育協會。二〇〇八年出版 二〇一九年更新版。中華聖經教育協會 ©版權所有

1:1	10:10	10:11	21:35	22:1	36:13
西乃曠野預備期		巴蘭曠野飄流期		摩押平原遙望期	

曠野飄流期間

託付祭司權柄職責 (17:1-19:22)

17:1-11	17:12-18:32	19:1-22
亞倫發芽的權杖	利未祭司的職權	死亡污穢的潔淨
神的印證	神的定規	神的憐憫
確認亞倫的利未支派 是神的揀選	規定祭司與利未人的 職責和權利	規定除污灰 和潔淨之禮
使以色列人停止怨言 免遭滅絕	使以色列人不致干犯 會幕導致死亡	使以色列人解決因死 亡所帶來的不潔



經文導讀

- 一、讀民數記17:1-19:22。研讀這段經文兩遍，將之分為17:1-11; 17:12-18:32; 19:1-22三段，分別找出各段的主旨。
- 二、讀民數記17:1-11 與16:1-50。思考這兩章經文有何相關之處，亞倫的杖發芽與服事的權柄有何關聯？
- 三、讀民數記17:12-18:7。祭司有哪些職責？權利？利未人與祭司的職責和所得的產業有何區別？
- 四、讀民數記18:8-32。祭司可以從舉祭、搖祭、平安祭得到什麼？利未人雖沒有產業，他們如何生活？他們又當如何奉獻？
- 五、讀民數記19:1-22。為何要有焚燒紅母牛成灰的潔淨途徑？預備灰的過程與燔祭的儀式有何顯著區別？
- 六、讀民數記17:1-19:22。思想此段經文的教導如何應用在當今的世代？



經文探索

本課經文大綱

- 一、亞倫發芽的權杖 (17:1-11)
- 二、利未祭司的職權 (17:12-18:32)
- 三、死亡污穢的潔淨 (19:1-22)

一、亞倫發芽的權杖（17:1-11）

獻香是祭司的職責，任何人不得越份干犯。神對祭司獻香有嚴格的要求，若不遵守神的吩咐而妄自獻香，就算是祭司也都會被神擊殺（利10:1,2）。更何況干犯祭司聖職的人，如前一章所記載可拉和他的同黨擅自獻香，結果被神降火燒死（16:1-50）。

以色列人持續攻擊摩西和亞倫的權柄，因此神降下瘟疫懲罰以色列人。雖然瘟疫因著亞倫及時受摩西吩咐獻香而不再擴延。為了避免以色列人再次惡意懷疑神所揀選的僕人，為了止息百姓發怨言招引神的憤怒。因此緊接著瘟疫之災，神以一個神蹟在眾百姓面前肯定亞倫與亞倫一家蒙神揀選成為祭司的事實。讓這群悖逆不順從的百姓，確實信服神所設立的屬靈權柄。

神首先要各支派的首領把他們的杖①寫上名字交出來。亞倫的名字也要刻在利未支派的杖上②，肯定亞倫是利未支派的領袖。

在代表以色列各支派的杖中間，神行了一個神蹟使亞倫的那根杖發芽，並且開花結果。亞倫的杖和其它的杖一樣，原本沒有任何生命，然而神卻讓它充滿生氣，使杖上同時有苞，有花③，也有果④，來作為利未支派被揀選的記號。

這個神蹟讓以色列人清楚的知道亞倫及利未支派是神所揀選出來服事神的。只有他們才能靠近會幕就近神，其他的人沒有此特權，干犯者都必死亡。這個神蹟確立了亞倫及利未人分別為聖的身份，同時也避免以色列人再度干犯聖職發怨言而喪命⑤（17:10）。

以色列民屢屢發怨言，每次都帶來嚴重的後果。民數記所記載的怨言就有：第一次、他們才剛離開西乃山，就發怨言惡語觸使神發怒，使火在營中焚燒（11:1-4）。第二次、不信的探子回報惡信之後，以色列民又發怨言。耶和華的榮光在會幕中顯現⑥，並以不得進入應許地來制裁這些不信的以色列民（14:1-38）。第三次、可拉叛黨想奪權，以色列百姓又向摩西亞倫發怨言，耶和華以亞倫發芽的杖，止息怨言（16:1-17:13）。

1. 從亞倫的杖開花的神蹟，看出那些神的屬性（17:1-11）？

參考答案：不同於前章的兩件事件，這個試驗是神主動提出來的，目的是要以色列人停止怨言，免得死亡（17:10）。神的主權和神的慈愛屬性在此彰顯，因為若不是神用這個方法讓以色列人那頑固的心打開，清楚明白神的旨意，否則還不知道有多少的以色列人會因干犯神的聖潔而暴斃。神無所不能的屬性也藉著這神蹟而彰顯。神不願不潔的人接近祂，若挨近祂必定死亡，因為神有完全聖潔的屬性。

二、利未祭司的職權（17:12-18:32）

2. 以色列人為什麼對摩西發出「我們死啦，我們滅亡啦」的呼喊（17:12-13）？

參考答案：當以色列人看到神所行的神蹟，清楚明白亞倫和利未支派是神所揀選出來在祭壇和會幕服事神的。又想到自己曾經有過背叛不服，因而擔心懼怕神又會降下災禍來懲罰他們，所以發出這樣的

呼喊。可是神並沒有降下懲罰，反而吩咐亞倫和利未人與以色列人一同擔當這些干犯的罪孽。神讓以色列人知罪，也讓祭司謹慎地看守會幕，按吩咐辦理帳幕的事。

神的話臨到亞倫⁷，讓他知道他和他的兒子，及利未人都要為以色列人擔當這干犯聖所和會幕的罪孽。要防止這罪孽將來繼續發生，除了消除以色列人心中的恐懼外，也讓以色列人清楚瞭解到祭司和利未支派的必要性。知道自己需要別人代替他們就近神，贖他們的罪（17:12-13）。

亞倫和他兒子祭司的主要職務是在祭壇獻祭，利未人的職務是幫助祭司在會幕服事⁸。他們要守衛會幕⁹，免得有人未經許可而就近會幕干犯神，以致忿怒臨到全國。事實上，祭司和利未人自己也要謹慎，避免因自己犯罪而使自己和以色列人一同遭到神的懲罰。若有外人誤侵他們的職權，祭司或利未人必須負責擔當罪孽，因為守衛會幕是他們的責任¹⁰。

由於祭司和利未人被神呼召出來服事，所以神要求以色列人藉著什一和初熟果子的奉獻來供應祭司和利未人的日用所需，答謝他們的事奉。祭司向以色列代表神，向神代表以色列，這是無比重要的事工。有他們作為中保，百姓就能避免因干犯神而喪命的危險。

下表列出神吩咐祭司和利未人所當得之物¹¹（18:8-20）：

來源	祭司	利未
以色列人所獻的舉祭和搖祭，初熟之物，頭生的牛，綿羊山羊的肉	家中所有潔淨的人	
以色列人所獻的不經火的素祭，贖罪祭和贖愆祭	家中所有的男丁	
以色列人贖頭生長子，不潔淨牲畜的贖價	歸祭司家所有	
以色列人所獻的十一出產		歸利未人所有
利未人所獻的十一出產	歸祭司家所有	

分別為聖的祭司與利未人要專心服事神。他們以神為他們的產業，不能得到土地作為自己的產業（18:20；參書13:14）。百姓若是能忠心獻上什一奉獻和頭生牲畜，祭司和利未人的生活必然無慮匱乏。

神厚待那些按照神吩咐，被神呼召出來忠心服事祂的祭司和利未人。新約中耶穌基督和保羅也同樣要求今日的信徒善待那些為主勞苦、專心事奉神的人（太10:9-10；林前9:3-10；提前5:17-18）。

3. 什麼是鹽約？神為什麼要和亞倫和他的後裔立鹽約¹²（18:19）？

參考答案：鹽是防腐劑，是不朽壞的象徵。鹽約強調其恆久性和約束力（參代下 13:5）。祭司的工作是保持以色列民的屬靈健康，地位非常重要。祭司要有高尚的品格，因為他們必須管理所有以色列人獻給神的金錢和贖價。神要亞倫和他的後裔專心以祭司的身份來服事祂，避免他們可能會因擔心生活而

受到試探，所以立了這個鹽約，神保證亞倫及他的後裔能因以色列人的獻祭而得到生活上的供應。教會中專心事奉神的人，也會得到神的供應（18:20）。

4. 你從神所吩咐祭司和利未人的職責和所當得之物中¹³，領受到那些能夠應用在今日教會中的原則（18:1-32）？

參考答案：出來全時服事神，是神的揀選與賞賜，是無比的榮耀，也是不可輕慢的。被呼召出來服事的人，要能謹慎珍惜這個榮耀，作個忠心的僕人，和聖潔的人。不以世事為牽掛，專心仰靠神的供給。一般信徒除了遵守神的吩咐提供生活所需給這些主的僕人外，並要敬愛這些人，順服他們的領導，一起搭配服事神（參來13:17；林前16:16；帖前5:12-13）。

三、死亡污穢的潔淨（19:1-22）

祭司和利未人被神呼召成為祭壇和會幕的守護者，以防止百姓干犯聖所和會幕。除了惡意的干犯外，祭司還要提供潔淨除罪的方法，讓沾染污穢的以色列百姓，可以得到潔淨。

按照利未記的規定，不潔有兩個處理的方法：輕微者可以用水洗滌或等候到晚上（利11:28,39,40；15:16-18）；情況比較嚴重的要等待七天，然後獻祭（利14:10；15:13,14,28,29）。在這裏提到另一種嚴重的不潔，是與死亡有關，而且是比較普遍的。這包括任何觸摸過屍體、人骨、墳墓，或進入過死人帳幕的人，都成為不潔（19:14-16）。這種不潔是會傳染的；凡不潔淨的人所摸過的東西也都會成為不潔淨，進而再使其他摸到的人也感染不潔淨（19:22）。

潔淨的方法是要澆灑用除污灰加上活水所調和而成的除污水。除污灰是由一隻沒有殘疾，未曾負軛的純紅母牛¹⁴，全牛連同皮，肉，血，糞和香柏木、牛膝草、朱紅色線一起焚燒而產生的（19:5,6）。茲將與調製及使用除污水有關的潔淨之禮列表如下：

使用情況	不潔淨的時間	潔淨之禮的步驟
宰殺紅母牛的祭司及燒牛的人	到當天晚上	事後洗衣服，用水洗身
收取母牛灰、調作除污水的人	到當天晚上	事後洗衣服
摸了死屍的人		第三天和第七天，由一潔淨之人用牛膝草蘸除污水灑在人及器皿上面。被潔淨之人在第七天洗衣服，用水洗身。
人死在帳棚裡，帳棚裡敞開的器皿。	共七天	
摸了死屍，人的骨		

頭，墳墓		
灑除污水的人	到當天晚上	事後洗衣服
摸了除污水的人	到當天晚上	不潔淨到晚上

處理這些與死亡有關的不潔淨的方法比較特殊，但與其他嚴重不潔的潔淨之禮來說，却是非常的容易且合理。如果處理這些因接觸死亡而沾染的污穢也要求獻祭，對於那些與死者有關而沾染不潔的人來說，這複雜昂貴的獻祭禮會帶來更多的苦痛。可見神實在是顧念人的軟弱與需要。

雖然我們無法完全明白神是如何藉這種潔淨儀式來使人潔淨，但是我們知道在希伯來書9:13,14肯定這潔淨的工作，而且把基督的血比作紅母牛的灰。這禮儀使當時的以色列人，能隨時隨地從這灰得著潔淨。

5. 從產生除污灰的過程中，你可以找出它跟贖罪祭的過程有什麼不同嗎（19:1-6；參利4:1-21）？

參考答案：除污灰與贖罪祭焚燒的過程不大相同。贖罪祭除了彈血七次外，還把祭牲的血抹在會幕和香壇上面，再倒在會幕門口，以潔除它的罪。祭牲一部分燒在主祭壇上，但大部分都在營外焚燒。產生除污灰，焚燒紅母牛的過程不是獻祭。紅母牛是宰在營外而非祭壇旁邊，又連血加上香柏木、牛膝草、朱紅色綫一起焚燒（19:5），這是舊約中僅有的做法。

6. 從科學或醫學的角度來探討，我們可能沒有辦法明白這除污潔淨的儀式（19:1-22）是如何能達到潔淨的效果？你會如何地看待這段聖經的記載？

參考答案：以色列人當時執行這個儀式時，是很慎重的。人們相信除污灰的除罪能力，是因為它是從神而來的命令。所以我們也應該謙卑的順服接受它，相信凡事只要是神的吩咐，即便我們不瞭解當時為什麼神要他們這樣做，但我們應該承認神的主權，要接受神的智慧遠超過我們的智慧（申29:29）。

◎ 結論

順服的來源在於真實的信心，本課很清楚地看到神要以色列人學習順服的功課。藉著亞倫發芽的杖的神蹟，以色列人要學習順服神的揀選。藉著準確地執行會幕的職責，祭司和利未人要學習順服神的指示。藉著獻祭和十一奉獻，以色列人要順服地提供祭司和利未人的生

活所需。藉著澆灑除污水除去死亡帶來的污穢，順服神對潔淨的要求¹⁵。

◎ 經文背誦

耶和華對亞倫說、你在以色列人的境內不可有產業、在他們中間也不可有分。我就是你的分是你的產業。
民數記 18:20



應　用　迴　響

神的慈愛在本課嚴峻的律法和繁瑣儀式裏能仍是處處可見。神沒有虧待任何祂的子民，總是顧念他們的需要，保守他們，把最好的賜給他們。

如果我們能夠存著小孩子單純的信心來倚靠神，相信祂的道路高過我們的道路，祂的旨意高過我們的旨意¹⁶。學習遵守神的誠命，不懷疑祂的旨意美好。神所喜悅的我就去做，神所不喜悅的我就不想，不看，也不做，我們就能蒙神的祝福。

本課註釋

- ①希伯來文的「杖」和「支派」是同一個字，藉由杖來代表每個支派。杖在當時是權柄的象徵，所以這舉動也有對神順服的意思。
- ②杖上刻亞倫的名字，明顯的高舉亞倫為利未族的代表。這是在可拉一黨的背叛之後，特別重申亞倫是利未族族長的地位，避免日後再有類似可拉黨那種挑戰亞倫地位的事件發生。
- ③雖然聖經沒有解釋生出來的為什麼是杏，但大概也有其意義。杏花是白色的，杏的果實也被視為珍品（創 43:11）。白色在聖經裏面象徵純真、聖潔，又是神的代表（賽 1:18；但 7:9；啟 20:11）。耶利米把杏和留意相提並論（耶 1:11-12），因此杏在這裏有留意警醒的意思，要讓以色列人明白神揀選的旨意。
- ④杖上同時有苞，有花，也有果，這本身就是一個奇蹟。這樣的景象是不可能在任何樹上看到的，神特別這樣做是要完全的杜絕任何一個人對這神蹟所可能產生的懷疑。
- ⑤「耶和華吩咐摩西說：把亞倫的杖還放在法櫃前、給這些背叛之子留作記號，這樣你就使他們向我發的怨言止息，免得他們死亡」（17:10）。可拉黨之事表明雖然摩西清楚的傳達神要揀選亞倫及利未人來服事祂（3:3; 8:6），然而百姓仍然不信，並挑戰這個命令，以致招到神的懲罰。
- ⑥會幕內的法櫃是在至聖所內，是代表神同在的地方，除了摩西和亞倫以外，沒有別人可以進去。神要摩西把杖放在法櫃的面前是要證明這神蹟是由神親自行的。
- ⑦「耶和華對亞倫說」（18:1）：神的命令通常是由摩西轉交給亞倫（6:23; 8:2），很少直接向亞倫說話。此處神及時且直接向亞倫說話（18:8,20；利 10:8），可能是要立即回應百姓的驚呼（17:12-13），也可能是因為這些事件直接關乎祭司的職務。
- ⑧在神的計劃中，利未人的服事與祭司的事奉同樣是一種「賞賜（gift）」（18:6,7）。表示是從神而來的禮物，人不能妄自竊取。

- ⑨「治死」（1:51; 3:10,38; 18:7）類似金牛犢事件之後（出 32:25-29），利未人受命用刀殺死干犯的百姓，為神執法。
- ⑩祭司，利未人和以色列百姓這種戚戚相關的關係，使我們想到今天教會牧師和傳道人與信徒的關係。牧師傳道在教會擔任的角色是神所託付的，是信徒的屬靈守望者與保護者，我們必須尊重及順服（林前 16:16；來 13:17）。
- ⑪有關搖祭、舉祭、平安祭的講解請參看民數記第八章（本教材第三課）與第十五章（本教材第六課）。
- ⑫鹽約，以強調其恒久性和約束力，鹽是防腐劑，因此成為永不會衰敗的象徵。鹽約的意思，就是說它好像鹽一般永不毀壞（18:19；參代下 13:5）。
- ⑬關於祭司所得之份的規條，都已經在五經其他地方提過，但把什一奉獻安排給利未人，卻是第一次在這裏提到。以色列人對神的什一奉獻也是對利未人沒有地業的補償。其他支派各自分到大片的土地可以定居，利未人則只有散於全地的四十八個城邑（18:24; 34:16-35:8；書 13:14）。
- ⑭我們不知道為何選擇「紅」母牛來做除罪灰。有人猜測是因為故意採用埃及人獻給他們神明 Typhon 所用的紅公牛的顏色，來象徵「不潔」。但也可能是取它是「紅」色的，來象徵它的血的重要，並且把它用「紅」火燒，進一步象徵純淨「火紅」的工具（31:23）。我們承認我們不瞭解為什麼神要有這樣的安排，但我們仍要以信心來順服接受。「在營外宰殺」可能是表示把不潔從營中挪出。「向會幕彈血七次」表示這是贖罪的動作（利 4:6）。
- ⑮耶穌基督以順服神的旨意給我們成了最好的榜樣。「既有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 2:8）」。
- ⑯「天離地何等的高，他的慈愛向敬畏他的人也是何等的大。東離西有多遠，他叫我們的過犯離我們也有多遠」（詩 103:11）。「天怎樣高過地，照樣我的道路高過你們的道路，我的意念高過你們的意念」（賽 55:9）。